

刘彩云 著



相爱无罪

世间人总是在违心地生活，违心地爱，违心地不爱，
违心地做很多很多事情，到头却竟然不知如何相爱。



XIANGAI
WUZUI



现代出版社

相爱无罪

刘彩云/著

 现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相爱无罪 / 刘彩云著. —北京: 现代出版社, 2005

ISBN 7 - 80188 - 614 - 3

I. 相… II. 刘…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17397 号

主 编: 刘彩云

责任编辑: 刘宝明

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 话: 010-64267325 010-64240483 (兼传真)

电子信箱: xiandai@cnpitc.com.cn

印 刷: 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

开 本: 880×1230 1/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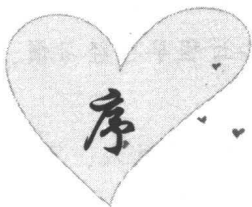
印 张: 7.5

版 次: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 - 80188 - 614 - 3

定 价: 16.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未经许可, 不得转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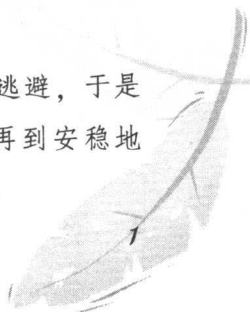
有个很要好的女朋友日前告诉我，她恋爱了。这原本不是什么稀奇的事情，但是发生在她身上，不免让人担心。

她是一个对爱对男人都绝对相信的女人，我大概也忘记她有过多多少段感情了，只还记得几个月以前她才分手、离开前男友的时候，她几乎崩溃地哭倒在地，并口口声声告诉我，此生不再与男人有任何接触。

其实我是从来没有相信她的话的，因为这样的话我已经听过多次，对于女人受伤后的感言也耳熟能详了。

爱情，不过是一种习惯，我常常这样认为。两个陌生的人，从认识到相知再到相爱，过程并不需要多久，你若是能感觉到他眼里的温暖，那便很容易爱上对方。我曾经很害怕看男人的眼睛，因为惟恐自己会爱上他。

可是人总归是普通的情感动物，总不能一辈子逃避，于是我们尝试恋爱，由忐忑不安的相识猜测到有感觉再到安稳地





恋爱，然后转变成忐忑不安的相爱与猜测，最后无辜地分开。我们以为我们不会再爱了，却没想到对这些过程早已经习惯，甚至麻木。

到了后来，我们只能够随便找个可以享受一生的人，不需要太爱，也不需要付出太多，就这样平平淡淡的，每晚听着他打呼的声音，心里不断地想着，为什么明明是很陌生的两个人会走到现在这样，坦诚相对，恩爱缠绵？

我们用缘分来回答自己，而实际上，这不过是人类情感的一种习惯，两个认识不久了解不多，又相互有好感的人，怎么都有可能发展成这样的。

不愿去想自己曾经爱过多少人，不会猜测对方爱过多少人，抚摸过多少人的身体，只要今生，从此以后都是彼此的惟一便已足够。爱情，有时候很伟大，而常常是在伟大之后，会变得十分渺小。

听着你的鼾声，看着你熟睡的脸，揣着满心的幸福，温暖地躺在你的身边。

是不是每个身在幸福里的人都这样想着呢？

我无从所得。

刘彩云

2005年6月3日于成都祥和里

人 物 表

林芳菲：自由撰稿人，曾为著名作家萧颖的下属，暗恋萧颖的初恋情入，虽然最后在一起了，却因为自己的猜忌而分手，落下依赖香熏生活的习惯。

杨 润：萧颖的初恋情入，一直深爱萧颖，却在萧颖结婚后爱上林芳菲，因为不能接受林芳菲的猜忌谩骂，最终与叶欣然发生一夜情，与林芳菲分手。

程 雨：一个想为了责任而结婚的男人，却拥有无数的情人与红颜知己最后一次与情人偷情的时候，在酒店邂逅同样偷情的未婚妻。

杜宜人：程雨的未婚妻，她心中所爱的，只是初恋情入而已，与程雨在一起，完全是因为习惯。

凌雪怡：杜宜人的表姐，程雨的情人。因为嫉妒而设计程雨与杜宜人在酒店偷情相遇。最后却得到与程雨形同陌路的结果，被李意灵爱着。

李意灵：经历坎坷的模特，朦胧地爱慕着模特公司行政总监凌雪怡，却因为凌雪怡的逃避而嫁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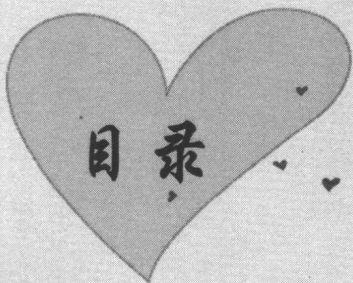
程 朋：程雨的弟弟，李意灵的摄影师，因为失败的家庭经历与爱情经历而变成同性恋，却对李意灵有种另类的怜爱，两人倾诉彼此心中多年的苦闷之后终于解开心结。

李意心：心理学执证医生，程雨的红颜知己，李意灵的妹妹，苦苦等待自己深爱的男人多年，为他守候情感网站。她坚守诺言等待，却在为宋加委妻子扫墓中发现了自己深爱男人的墓碑。

王予纤：模特，一直爱慕摄影师程雨，却是模特公司老总宋加委的情人。一个为爱而嫉妒到变态的女人。

顾秉韩：杜宜人的表叔，电台节目主持人，为了家族责任而娶了自己的妻子，一直扮演着虚伪的慈父好丈夫角色，促使李意灵变成同性恋的罪魁祸首。

宋加委：模特公司老总，包养过许多小情人，总是在婚姻岁月里叹息的男人，却在妻子去世的那一刻明白，自己蹉跎的岁月多么可耻。



序/ 1

第一章 在香熏里存活/ 1

第二章 爱在掌心里的纹路/ 28

第三章 绕过指尖的烟圈/ 61

第四章 谁抱着谁，谁安慰谁/ 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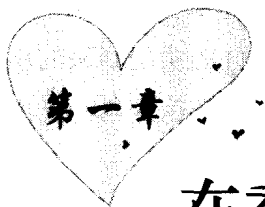
第五章 倔强的坚强/ 112

第六章 借来的幸福/ 142

第七章 情书/ 172

第八章 思念的负担/ 208





在香熏里存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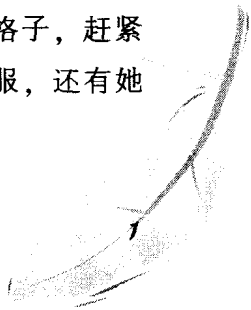
女人一旦有了真正想一生固守的爱人，就会彻底地抛却对曾经的男人的记忆，因为女人都是想安定一生的。而男人，却不会在固守一生的女人面前忘记曾经拥有过的女人，因为男人的心需要被几个女人占有着，才会一直内疚着，才会更加爱着固守一生的那一个人。

男人和女人是截然不同的两个处理方式，因为男人的内心空间始终比女人要大一些。

时针指向五点，林芳菲轻轻合上电脑，她揉了揉眼睛，回到洗手间简单地洗漱一番，然后爬上床，窝进被子里。

她的作息时间是倒置的。

一个女人，没有男朋友，身份是自由撰稿人，她要靠写字为生，惟一的办法就是在夜深人静的时候努力爬格子，赶紧把这个选题做完，她才能买名牌化妆品，名牌衣服，还有她衷爱的香熏。





在床上翻来覆去睡不着，林芳菲重新坐起身，拿出床头柜里的小盒子，那里面全是她在 PRETTYRALLY 采购回来的精品香熏油，如果没有这些精油，估计她也很难保证自己能在疯狂赶稿的时候安然入睡。

“Chamomile 洋柑菊……天啊，没几滴了，我还能熏几次呢？”林芳菲将精油轻轻滴入熏灯，自语道：“安抚情绪帮助睡眠的单方精油，我看明天得向意心索要了！”

明天，明天还是今天？

窗外的天气还是漆黑一片，可是时针已经指向了凌晨六点。

林芳菲轻吻了下枕边的趴趴小猪，说：“晚安宝贝！”

这是分手之后的生活，林芳菲颠倒了生活时针，也将每天晚上吻着杨润入睡变成了吻小猪。

杨润应该过得还好吧，此刻会不会正在和他的新女朋友温存呢？他会不会像对她一样在做爱之前先吻遍那个女人的身体呢？

应该会吧，因为他的嗜好就是这样。

林芳菲转过身，捂住脑袋嚷着：“不要想，不要想，想那个混蛋做什么！”

可是越叫自己不要想，她和他在一起的点点滴滴却永远那么清楚地刻在脑海里。女人总是喜欢怀旧，就算是已经不爱了的人，却总会在孤单的时候想起曾经美好的过往，停在那个时刻的快乐里，会莫名其妙地笑，也会莫名其妙地哭。

林芳菲是个感性的女人，从在西安认识萧颖开始，她就做了职业写手，每天接来文化公司和出版社的各个热门选题，每天无论白天黑夜地守在电脑前码字。

后来，从西安回到成都，她又继续在萧颖所在的文化公司做了一段时间的编辑，也就在那个时候认识了杨润。

杨润是个让人第一感觉很斯文有礼的男人，虽然到后来林芳菲慢慢发现原来她所看到的一切优点都是她的幻想，可是毕竟杨润也在她的幻想里给她留下了美丽的回忆。

第一次见面是在文化公司，他来公司找萧颖。

“小姐，请问萧主编在吗？”

她抬起头，看着眼前这个卓尔不凡的男子，戴着眼镜，斯斯文文的样子。

“不好意思，萧主编去出版社了！”

“什么时候会回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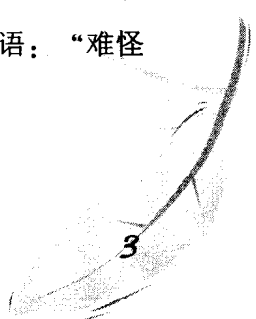
“这个不太清楚，先生你找她有事吗？”

“我是她同学，刚回成都，我已经很多年没有见到她了，看到她的书和介绍才找来的。诺，这是我的名片，请您在她回来的时候帮我转交给她，谢谢！”

“不客气！”她将名片收起，看着那个男人离开办公室了，才又拿出来。

“汇美舍…原来他是开香熏专卖的！”她喃喃自语：“难怪那么有气质！”

女人形容男人有气质，是因为欣赏男人。





她自己安慰自己，只是欣赏而已，却悄悄地记住了他的电话号码。

萧颖回来的时候，她把名片交给萧颖，说：“颖颖，今天这位先生来找你，说是刚回成都，很久没有看到你了！”

“杨润！”萧颖的脸上有一丝惊奇：“他是我初中时候的同学，我也很多年没有看到他了！”

“那还不赶紧给他打个电话，多年未见的老同学应该好好聚聚。”最好顺便带上我。林芳菲在心里悄悄地说。

“有什么好聚的，他的行踪和他的事情我们都知道，很多老同学早就告诉我了！”

“看来你并不在乎这个朋友…”

“不是不在乎，只是完全没有必要在这个时候去找他……他是我这一生中第一个说喜欢我的男人，我可不想让成魏吃醋！”

“第一个说喜欢你的男人能有那么大的魅力动摇你老公在你心里的地位？”林芳菲看她诚惶诚恐的样子，不解之至。

“虽然不能动摇，却会给老公带来麻烦！”萧颖微笑着看着她：“你应该还记得第一个对你说‘我爱你’的男生吧！”

“记得啊，可是那是很小的时候了，我觉得小时候的爱情是很单纯的喜欢而已，跟成年后的爱情完全没有办法相提并论。也许第一次说爱我的那个人会留在我记忆里一辈子，但是绝对不会再动摇我已经有爱人的心！”她说得坚决。

“但是，被你爱着的和爱着你的那个人却不那样认为。你

若是爱你此刻的男人，就应该顾及对方的感受，避开和旧情人见面的机会。”

林芳菲似乎明白点点头。曾经的男朋友千辛万苦主动找上门来的时候，不是怀旧，而是想旧情复炙的！萧颖怕的是他的出现会改变她平静而温暖的生活。

女人一旦有了真正想一生固守的爱人，就会彻底地抛却对曾经的男人的记忆，因为女人都是想安定一生的。而男人，却不会在固守一生的女人面前忘记曾经拥有过的女人，因为男人的心需要被几个女人占有着，才会一直内疚着，才会更加爱着固守一生的那一个。

男人和女人是截然不同的两个处理方式，因为男人的内心空间始终比女人的大一些。

萧颖避而不见杨润，是因为早在几个月以前的同学会上就听说杨润回来了，在成都打听她的消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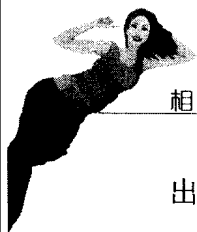
一个离开多年的男人，四处打听初恋情人的下落，不可能只是为了叙旧。

为了安定生活的幸福，她只有冷漠地对待过往的爱情了。

林芳菲拣起被萧颖搁在她桌上的名片，悄悄放进自己的包包。

爱情不一定非要男人给予的，女人也一样可以争取。她暗自对自己这样说。

几天之后，她装做碰巧走到杨润的香熏店选精油，却在看到杨润的那一刻差点掩饰不住内心的慌张将他的名字脱口而



出。

他转过身，看着她：“你是…”

不过几天而已，他却已经彻底忘记了她。

她有点黯然，却还是故作镇定地说：“我是萧颖的同事，那天你来公司找她，是你叫我把名片转交给她的！”

“呃…对不起，最近因为新店刚开张，一直很忙，所以才小姐叫我，我一时没有想起来。你好，萧颖呢，她收到我的名片为什么不给我电话呢？”

“她啊，她最近忙着婚礼，所以一直没有时间！”林芳菲故意将萧颖要结婚的事情透露着。

“婚礼？”他似乎很惊讶的样子：“我并没有听说她要结婚的消息啊，只知道有个男人一直在追求她…”

“已经定了，大概过几个月我们就可以收到喜帖了！”

“哦…”他的脸上露出明显的失望。

“怎么啦，你好像不太为她高兴啊！”她明知故问，只是为了揣测他的心理而已。

杨润抬起头，挂上笑容说：“没有啊。对了，我们聊了这么久，可是我还不知道小姐的芳名！”

他终于肯问她的名字了，她掩饰不住地笑了：“林芳菲！”

“很美丽的名字，跟你的外表一样漂亮！”

“谢谢，过奖了！”

“对了，来我这里是为了寻点精油吗？”杨润看了看她，女人到香熏店为的不就是挑选适合自己美容与休息的精油吗，

她又不是他的旧同学，自然不是为了找他叙旧的。

林芳菲恍然记起买精油是为了掩饰她来寻他的最终目的的，于是尴尬地笑笑说：“我想买点安神的精油，我晚上的睡眠总是不好！”

“好，你跟我来！”他带着她穿过一条小长廊，在一个小房间前停住了。

这是家规模很大的香熏店，居然还有专门的单方精油室。

她看着琳琅满目的精油和精美的熏灯，心里突然爱上了这个氛围。

一个宁静安详古朴的氛围。

她一直以来都是个不怎么安静的人，喜欢热闹，喜欢奔跑，喜欢一切不安静的事物和行为，可这一次却突然爱上了宁静的香熏…

是爱上了香熏还是爱上了仔细调和精油的男人呢？

杨润手法娴熟地摆弄着他橱柜里的香熏，一边摆弄一边说：“林小姐是从事书稿策划的，想必经常失眠，建议你用洋柑菊…”

是的，他所介绍给她用的第一种精油就是洋柑菊，所以哪怕是后来独自一个人了，仍然衷爱洋柑菊的单方精油。

女人总是把曾经深爱过的人第一次给自己的东西和第一次说的话记得清清楚楚，一辈子都在脑海里持续着那绵长而悠远的爱。却不知道，其实爱情已经走远了，而说话的那个人已经改变了。



林芳菲欣赏着杨润调配精油的动作也爱慕着他温文有礼的举止谈吐，在她的心中已经完全被他所给她的美好印象而填满了，那天他送给她的第一份礼物，是洋柑菊精油！

她推辞着：“不，我怎么可以收杨先生的礼物呢，我是来买精油的…”

他笑着说：“一瓶洋柑菊算不了什么礼物，只要你喜欢，随时可以来挑选你想要的精油啊，这就当做是我送的见面礼吧。”

“谢谢杨先生！”

“以后可以叫我杨润，你是萧颖的朋友，应该也是我的朋友啊，何必那么客气！”

她微笑着点点头，他这样对自己说，是否代表他对她已经有了点好感了呢？她暗自窃喜。

回到家里，她把玩着熏灯与精油瓶却不舍得熏蒸，就这么抱着一瓶 Chamomile 傻傻地睡着了。

很多时候，暗恋也有一种难以言喻的幸福与甜蜜，毕竟那个人不知道自己原来偷偷地在想念他，于是无论喜悲都不会让他知道其实她是为了他，虽然得不到，却也不会失去。

第二天，她很想找个借口给杨润打电话，却始终不知道该找什么借口。

她打开熏灯，打算按照杨润所说的那样，放点温水再滴点精油，可是在插上电源的时候，却发现熏灯是坏的。

她有点懊恼，却突然欣喜起来，这不正是个给杨润打电话

的机会吗！

她拿出电话，轻快地拨通那个早已牢记在心的号码。

“喂？”

“杨润吗？我是芳菲...”听见他的声音，她却突然手脚发软，声音也有点颤抖了。

“哦，芳菲！你找我有事吗？”杨润的声音四平八稳，没有她想像中的那种诧异与激动。她有点失望，掩饰不住地淡淡说道：“你给我的熏灯是坏的。”

“坏的？大概是意心没有仔细检查。那你现在在哪里？我马上给你送盏新的过来！”

“现在？”她看了看腕表，已经凌晨1点了，他现在过来的话，会不会发展得太快了？

“是啊，我刚好在外面，后备箱里有今天送回的一批新的熏灯，我到你家楼下再给你电话吧，你住在哪里？”

听他的语气似乎不容她拒绝，她只有在忐忑不安中将地址告诉他。

等待的过程是难以形容的，她常常看到萧颖小说中描写别人等待的心理，还嘲笑萧颖把等待的人刻画得太过可笑，却没想到今天她会像萧颖小说中的女主角那样，惊慌得赶紧整理自己狼狈不堪的仪容鞋帽。

她是写小说的高手，文化公司给她安排的是写纯情校园小说，她总是沉浸在自己描绘的爱情世界里。在她的眼里，爱情就是男人女人互相触电后共同营造的美丽感觉。

